



证券代码：600346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中国·苏州
2022 年 2 月

目 录

会议须知.....	1
会议议程.....	3
会议议案.....	4
议案一：关于投资建设 160 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4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会议须知：

一、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

二、出席本次大会的对象为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

三、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或其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

五、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大会发言，股东提问和发言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股东违反上述规定，大会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在会议正式开始后进场的股东其现场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七、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

1、现场会议参加方式

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7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股东需按照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3）中列明的登记方法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一项议案表决时,如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请分别在相应栏内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现场表决投票时,在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的监督下进行现场表决票统计。

2、网络投票表决方法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八、参加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由参会股东自理。

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2月11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2月11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南麻工业区恒力路一号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范红卫女士

会议安排：

一、现场参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登记。

二、主持人介绍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代表股份数，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三、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须知。

四、推选现场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五、宣读并审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投资建设160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六、主持人询问各股东是否有异议或须发言。公司董事、高管或相关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七、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股东代表）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由计票人统计表决情况，监票人负责监票。

八、主持人宣布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九、主持人宣布恢复会议，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结果，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一、相关参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纪要。

十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投资建设 160 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充分利用公司上游“油煤化”融合的丰富原料产品产出，基于自身大化工平台持续赋能与新材料开发多年积累，瞄准我国新能源、新消费与硬科技快速发展催生的卡脖子、短缺性新材料需求缺口，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恒力石化（大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998,826 万元建设 160 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新材料项目。

本项目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160万吨/年高性能树脂及新材料项目

2、项目建设单位：恒力石化（大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恒力（大连长兴岛）产业园

4、项目主要生产内容及规模：26万吨/年聚碳酸酯装置、30万吨/年ABS装置、45万吨/年环氧乙烷装置、40万吨CO₂回收和20万吨/年乙醇胺等14套化工（联合）装置。

主要产品：双酚A 23.18万吨/年，异丙醇13.12万吨/年，环氧乙烷13万吨/年，聚碳酸酯26万吨/年，电子级DMC（含EC、EMC和DEC）20万吨/年，ABS 30万吨/年，GPPS 7.5万吨/年，HIPS 7.5万吨/年，乙醇胺16.05万吨/年，PDO 7.2万吨/年，PTMEG 6万吨/年等。

5、项目建设期：18个月

6、项目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1,998,826万元(含增值税177,48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627,700万元，流动资金103,668万元。

7、资金筹措：项目资本金总额为577,882万元，拟由企业自有资金投入，其余部分通过银行借款解决。

8、项目环境影响：本项目设计中采取了先进可靠的工艺技术，减少外排污

染物，同时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如以洁净燃料气为主要燃料，排出的各种废弃物通过回收、综合利用、填埋予以处理，使得对污染物的排放控制满足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本工程建成后产生的“三废”污染物，分别经过妥善处理和处置后，预计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不会改变该地区环境的质量等级。

二、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在上游丰富“化工原料库”的支撑下，公司加快布局下游高端新材料。本项目的主要产品电子级DMC（含EC、EMC和DEC）、ABS、PC、GPPS、HIPS等新材料相较传统化学品具有更高的附加值；同时，国内“双碳”战略的实施、制造业的转型升级、以及消费结构的变迁，将推动国内可再生能源、新能源汽车、5G技术、消费电子及集成电路等产业快速发展，也必然会带动相关化工新材料需求的提升，未来市场空间广大。

本项目以上市公司现有炼化一体化为依托，在充分利用恒力（大连长兴岛）产业园现有公用工程资源基础上扩建、新建生产及配套设施，实现新建项目与已建项目互为一体、资源共享、协同发展，实现装置和物料的统一配置，并集中供水、供电、供气、热电，以利于减少用地、节约资源、降低能耗、优化成本和提高效益。

本项目利用恒力（大连长兴岛）产业园现有炼化、煤化和化工原料与产品进行进一步深加工，并依靠“大化工”平台规模化、低成本制造和全产业、一体化配套的综合发展优势，向下游各线路的新材料产业链输送原料产品，推动公司高端化工新材料业务体系的全产业链打造与稀缺产能完善，助力我国突破新能源、新制造与新消费材料领域“卡脖子”和“产能瓶颈”等受限环节。

本项目是落实公司“完善上游、强化下游”发展战略与加快向“平台化+新材料”发展模式升级的重要载体，通过配备全球规模、工艺与能耗领先的下游深加工装置，将上游化工平台产出的原料、中间品、大宗品转化为各类高附加值的化工新材料产业链产品，实现从原料供给到工艺技术到消费市场的高效渗透与深度链接，将进一步夯实上市公司化工新材料业务板块的协同深度与产业厚度，优化市场覆盖范围，降低企业经营风险，提升盈利能力中枢。

根据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出具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经测算，本项目达产达效后，预计可实现年均营业收入为2,537,537万元，年均利润总额为915,157

万元，年均净利润为686,367万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